

附件 2

关于项目使用直接选取方式的情况说明

(适用于直接选取邀请中介服务机构的情形)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办函〔2020〕332号)规定,经我单位研究,东莞市博物馆新馆配套道路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项目采用直接选取方式选取中介服务机构,邀请:

- 1、东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2、广东精地规划科技有限公司
- 3、佛山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上 3 家中介服务机构参与本项目选取。

现郑重声明并承诺该项目采用直接选取方式已通过本单位会议讨论方式确定。如有不实,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业主(单位盖章):

经办人(签字):

2025 年 11 月 25 日